



以撒—神所帶領的人

經文：創26:18-33

引言：

以撒是應許之子。但他的生平充滿了受欺負的故事。

一．以撒生平簡述

1. 是亞伯拉罕九十九歲，撒拉八十九歲時神應許而生的，他出生時父一百歲，母九十歲(創17:15-21; 18:9-15; 21:1-7)。
2. 以撒斷奶時被以實瑪利譏笑而產生家庭不和睦；夏甲和以實瑪利被趕出去(21:8-21)。
3. 以撒要被殺獻為燔祭(22:1-19)。
4. 以撒37歲，尚未結婚，當時他母親127歲去世。
5. 以撒40歲才結婚，由父親和老僕人介紹帶利百加來才結婚(24:1-67; 25:20)。
6. 以撒60歲才得雙胞胎。以掃，雅各又彼此不和，兄弟性情各不相同(25:21-26)。
7. 以撒因妻子美貌，而在非利士王亞比米勒前說謊，結果被異邦王責備(26:1-11)。
8. 在非利士地因財富被人嫉妒，結果所挖的井被人填滿(26:12-33)。這樣的事有五次。
 - a. 在非利士(26:15)。
 - b. 在基拉耳(26:20)，改名叫埃色，即相爭意。
 - c. 在西提拿(26:21)，意為敵。
 - d. 在利河伯(26:22)，意為寬闊。
 - e. 在別示巴(26:25-33)，以上四處的王才來談和平，地點在示巴。

二．主要的教訓

1. 神的應許是真的。但要得着必須經過許多考驗，看信心是否堅定不變。
2. 神的應許是誠實可靠的。環境如何改變，周圍的人如何欺負，但神會有意外的保守，供應。
3. 只奪取別人的福分不久就用完了，只有神賜福的才源源不絕。如井水，一個又一個，以撒挖了五個井。
4. 神會叫仇敵與我們和好，只要我們與神一直保持與神和好(創26:24-33)。

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